

12、落实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南江县天成商贸物流有限公司参加四川南江博创新材料有限公司（单位名称）的巴中市区域市政污泥运输服务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巴中市区域市政污泥运输服务项目，属于交通运输；提供服务企业为南江县天成商贸物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6人，营业收入为80万元，资产总额为65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南江县天成商贸物流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04月28日